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 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9.63元/股调整为9.57元/股，发行数量由不超过269,605,400股（含259,605,400股）调整为不超过261,233,020股（含261,233,020股）。

一、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及实施情况

根据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526,883,6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

根据公司2014年4月23日公告的《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4月29日，除息日为2014年4月30日。目前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成。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

根据公司2014年12月22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9.63元/股，发行数量为不超过269,

605,400股（含259,605,400股）。若公司股票在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股、送红股、转增

股、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事项的，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因此，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调整如下：

1. 调整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价格由9.63元/股调整为9.57元/股。公司产品如下：

2. 调整发行数量

发行价格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269,605,400股（含259,605,400股）。发行价格调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261,233,020股（含261,233,020股）。

3. 其他事项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再次发生派股、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事项的，董事会将按有关规定再次调整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0006 股票简称：东风汽车 公告编号：临2015-021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传闻简述

2015年4月10日多家网络媒体刊登《东风一汽融合并购 概念股大涨》的报道，报道称：“消息面上，就在‘五一’小长假的第一天，汽车圈内传出一则重磅消息，现吉林省委副书记、一汽集团前董事长竺延风将接替徐平出任东风汽车董事长，而东风汽车公司董事长徐平则将前往长春，任职一汽集团董事长。”在中国汽车工业近三十年发展中，这是绝无仅有的事情，而多方面渠道又证明了这则消息的真实性。”

二、 遭遇澄清

公司已经就上述报道的真实性向相关联方进行书面核实，现将情况说明如下：

（1）中共中央组织部于2015年5月6日宣布了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东风汽车公司主要领导变动的决定，任命竺延风同志为东风汽车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免去徐平同志东风汽车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职务，另有任用。

（2）东风汽车公司与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融合并购事项，东风汽车公司未得到任何政府部门有关该事项的书面或口头的资讯、未向任何部门表示过此类意向，东风汽车公司董事会亦未研究相关合并事宜。

三、 其他提示

公司公告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006 股票简称：东风汽车 编号：临2015-022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市场传闻信息待核实，按照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5月5日起停牌。

2015年5月6日，公司接到东风汽车公司《关于对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市场传闻事项的回复函》，并于5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澄清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21）。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5月7日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州煤业 编号：临2015-029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4年5月14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在境内或境外开展融资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300亿元的融资业务。根据上述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2015]MTN21号《接受注册通知书》，本公司于2015年2月9日获准注册总额人民币50亿元的中期票据，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次发行。（有关详情请参见日期为2015年2月17日的《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期票据获得注册的公告》。该公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5年4月30日，本公司在上述注册额度内发行了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期发行”），发行金额人民币20亿元，已于2015年5月5日到账，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在中市协[2015]MTN21号

将本期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基本信息	
中期融资券简称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期融资券代码	101551013 中期融资券简称 15兖煤债MTN001
发行总额(人民币亿元)	20
票面年利率(%)	6.19
发行价格(人民币元/百元面值)	100
计息方式	附息浮动
付息频率	每半年付息
储值评级	AAA
主承销商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发行日	2015-04-30
缴款/债务登记日	2015-05-05
起息日	2015-05-05
到期/付息日	无 期限
	3+N

特此公告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56 股票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5-079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解锁期可行权/解锁的议案》。首期股票期权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公司自主行权安排如下：

一、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起止日期：2015年3月17日，第一个行权期到2016年3月16日。

公司于2015年5月6日完成了股权登记工作，激励对象行权事宜在2015年5月7日开始。

二、公司股票期权代码：002766；期权简称：彩虹JLC1；行权价格：8.906元。

公司自主行权承办公司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办券商已在业务承诺书中承诺其向公司和激励对象提供的自主行权业务完全符合自主行权业务操作及相关合规性要求。

三、可行权日

1. 自行权登记公告日前2个交易日之内，但不得在下列交易日：（一）公司定期报告公告日前2个交易日内；

2. 重大诉讼、重大仲裁公告日前2个交易日内；

3. 重大交易、重大事项公告日前2个交易日内；

4. 其他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

5. 上述重大交易、重大事项及“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为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行权期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556 股票简称：国电清新 公告编号：2015-031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二）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三）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五项议案均以对中小股东和对大股东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扣除上市公司股东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五、议案七和议案十二为特别决议议案，均由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特别决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305,961,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5%；反对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5%；弃权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

（七）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05,961,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5%；反对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5%；弃权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5,961,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5%；反对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5%；弃权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5,961,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5%；反对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5%；弃权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5,961,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5%；反对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5%；弃权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5,961,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5%；反对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5%；弃权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5,961,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5%；反对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5%；弃权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5,961,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5%；反对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5%；弃权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5,961,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5%；反对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5%；弃权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5,961,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5%；反对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5%；弃权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5,961,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5%；反对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5%；弃权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5,961,3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35%；反对1,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5%；弃权1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